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6月23日上午11:00时于上海徐汇区富民路291号悟锦世纪大厦9楼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的选举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熊凤生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件：

熊凤生，男，中国国籍，195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在职研究生，主任医师、教授、硕士生导师。1999年11月-2006年4月担任解放军461医院副院长、院长，2006年5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仁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远大医疗集团常务副总裁，2011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4年4月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内审督导委员会总经理、纪委书记，2014年4月至今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3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熊凤生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同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与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